

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文件

湘社普〔2018〕6号

关于开展第九届湖南省优秀社科普及读物 推荐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委宣传部、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社科联，省直各有关单位，各高等院校，各省级社科普及基地、社科类社会组织，省内各出版社：

根据《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有关规定，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湖南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和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决定在全省范围内继续开展第九届湖南省优秀社科普及读物推荐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和范围

省内出版社出版或个人在湖南工作期间于本省或省外出版社公开出版的社科普及读物。

申报作品范围包括：

1. 宣传马克思主义大众化，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普及读物。

2. 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普及读物；

3. 解读我省重大发展战略、经济与社会发展热点难点问题、服务民生的普及读物；

4. 宣传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弘扬湖湘文化的普及读物；

5. 不包括学术研究、对策研究、工作研究等方面的书籍、工具书、海报、杂志、网络作品、音像制品、自然科学普及读物以及已经被推荐的优秀社科普及读物。

二、申报条件

1. 作品内容健康向上，启人心智，具有思想性、科学性和实用性；

2. 作品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具有艺术性和可读性，易于初中以上文化水平的公众阅读；

3. 作品普及面广，受到社会广大读者的欢迎和好评，发行量不少于 3000 册。

三、申报时间及要求

凡申请参评的社科普及读物需要报送的材料应包括社科普及读物样书、《第九届湖南省优秀社科普及读物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在湖南社科网“通知”栏目下载，网址 www.hnsk.gov.cn）及有关反响材料（如获奖证书、评价材料复印件、出版社发行量证明）等各 5 份，由申报者放入文件袋（封面贴上《申报表》的首页，1 套资料装入 1 个文件袋）。材料按以下方式报送：

1. 各市州文广新局、省内出版社及出版系统个人的申报材料由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推荐上报；

2. 各市州的申报材料由各市州社科联推荐上报；

3. 省直各有关单位、高等院校、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省级社科普及基地的申报材料由本单位直接推荐上报；

4. 以上申报材料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前报送到省社科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办公室，《申报表》电子版发送至 14575572@qq.com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联系人：杨安平 0731-84801437、13507432391，地址：长沙市开福区安居路金鹰影视文化城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机关北院 407，邮编：410003。

省社科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龙艳 0731-89716065、13973115551；地址：长沙市德雅路浏河村 37 号省社科联科普办，邮编：410003。

四、表彰与推介

申报结束后，推荐活动主办单位将组织由公众代表、媒体代表、社科专家和社科普及名家代表组成的评审专家小组，推选出第九届湖南省优秀社科普及读物，并通过新闻媒体公示。凡被推荐为第九届湖南省优秀社科普及读物，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将对读物及读物申报者进行通报表彰和奖励，并通过农家书屋、“书香湖南”全民阅读活动等向公众推荐。

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3 日

办公室

